

#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

## 美術學系碩士班【面試及專業成果審查】試場分配及注意事項

### 平面類

考試日期：113.02.02 (星期五)

梯次、類別	時間	准考證號起迄	注意事項
第一梯次 考生報到 美術系系館大門 平面類	08:30   08:40	2010001 高國誌 2010002 徐宇謙 2010003 陳玠佑 2010004 楊婷仔 2010005 徐雷之 2010006 林沁蕙	1. 考試當日考生應同時攜帶「准考證」、「身分證件正本」(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等貼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正本)，以備查驗身份，並於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。 2. 考生如有發燒(≥38°C)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狀，建議考生自備口罩應試，並須配合於監試人員查驗身分時脫下或拉下口罩至可辨識面貌。 3. 原作品或研究成果審查分梯次進行， <u>考生須於各梯次規定報到時間至候考區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視同棄權論。</u> 4. 考生於報到後皆於候考區內等候唱名審查，考生不得擅離候考區，並依公告分配時間、場地範圍及試務人員指引進行考試。 5. 原作品審查與面試同時進行，面試時間每人 10 分鐘，5 分鐘時響鈴一次，10 分鐘時響鈴兩次。 6. 審查原作品每人原作品 5 件(報考版畫組考生限版畫作品，如有相關的研究成果亦可附加陳列)，並攜帶作品集 3-5 本到場進行面試。 7. 現場佈置僅提供畫架，恕不提供延長線、電腦、播放設備、掛線與掛勾等物品，考生若有需要請自行準備。 8. 作品佈置場地嚴禁破壞、粉刷、鑽孔及懸吊等，如有特殊狀況先行協調，若破壞場地者將由本系處置。 9. 應考完畢，考生需依照試務人員指示於當日 17:00 前，隨即攜回原作品並恢復考場原貌，本系概不負作品保管之責。 10. 聯絡人：劉彥沂助教/電話：02-2272-2181 轉 2021
第一梯次 面試【6人】 美術系 2003 教室/2004 教室	09:00   10:00		
第二梯次 考生報到 美術系系館大門 平面類	09:40   09:50	2010007 賴星妍 2010009 陳葦庭 2010010 張瑞昇 2010012 陳怡玲 2010014 林奕璇 2010015 蔡樟安	
第二梯次 面試【6人】 美術系 2003 教室/2004 教室	10:10   11:10		
第三梯次 考生報到 美術系系館大門 平面類	10:50   11:00	2010016 周宇彤 2010017 曾崧耘 2010018 黃志翔 2010019 林冠廷 2010020 關珮菁 2010021 林 昀	
第三梯次 面試【6人】 美術系 2003 教室/2004 教室	11:20   12:20		
第四梯次 考生報到 美術系系館大門 平面類	12:50   13:00	2010022 嚴 鈴 2010023 劉愛蓉 2010024 黃德倫 2010025 葉書紋 2010026 羅詒文 2010027 郭芷伶	
第四梯次 面試【6人】 美術系 2003 教室/2004 教室	13:20   14:20		
第五梯次 考生報到 美術系系館大門 平面類	14:00   14:10	2010028 黃楷揚 2010030 黃崇恩 2010031 陳俐菁 2010032 劉采綾 2010033 楊詠心	
第五梯次 面試【5人】 美術系 2003 教室/2004 教室	14:30   15:20		

#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

## 美術學系碩士班【面試及專業成果審查】試場分配及注意事項

### 裝置類

考試日期：113.02.02 (星期五)

梯次、類別	時間	准考證號起迄	注意事項
第六梯次 第一批 考生報到 美術系系館大門 複合媒材、裝置類	14:40   14:50		1. 考試當日考生應同時攜帶「准考證」、「身分證件正本」(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等貼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正本)，以備查驗身份，並於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。 2. 考生如有發燒(≥38°C)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狀，建議考生自備口罩應試，並須配合於監試人員查驗身分時脫下或拉下口罩至可辨識面貌。 3. 原作品或研究成果審查分梯次進行， <u>考生須於各梯次規定報到時間至候考區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視同棄權論。</u> 4. 考生於報到後皆於候考區內等候唱名審查，考生不得擅離候考區，並依公告分配時間、場地範圍及試務人員指引進行考試。 5. 原作品審查與面試同時進行，面試時間每人 10 分鐘，5 分鐘時響鈴一次，10 分鐘時響鈴兩次。 6. 審查原作品每人原作品 5 件(報考版畫組考生限版畫作品，如有相關的研究成果亦可附加陳列)，並攜帶作品集 3-5 本到場進行面試。 7. 現場佈置僅提供畫架，恕不提供延長線、電腦、播放設備、掛線與掛勾等物品，考生若有需要請自行準備。 8. 作品佈置場地嚴禁破壞、粉刷、鑽孔及懸吊等，如有特殊狀況先行協調，若破壞場地者將由本系處置。 9. 應考完畢，考生需依照試務人員指示於當日 17:00 前，隨即攜回原作品並恢復考場原貌，本系概不負作品保管之責。 10. 聯絡人：劉彥沂助教/電話：02-2272-2181 轉 2021
第一批 佈展時間 複合媒材、裝置類考生 (非平面類) 美術系 5003 教室/5004 教室	14:50   15:30	2010008 張 晴  2010011 黃于恩  2010013 劉怡華  2010029 羅芸蔓	
第六梯次 面試【4人】 複合媒材、裝置類 (非平面類) 美術系 5003 教室/5004 教室	15:30   16:10		